

# 台灣區團

沈明室

## 再論興教建國

在三月份總團諮議討論會議中，針對團體的使命與目標「興教建國」議題有一些討論。過去數年陸續對這議題就有一些不同看法，尤其是對建設哪一個國，振興哪裡的教會？新進團員會有一些疑惑。興教建國緣起於服務團創立的大環境背景。因為中國共產黨竊據中國大陸，迫害宗教，因此連結當時政府反共復國的理想，因為經歷這樣的過程與背景，建構成服務團後來振興教會並建設國家的核心目標與理想。當時，第一代團員(與鄭神父一同在大陸逃難，輾轉去西班牙)，受到國家處境變化影響最深，他們難以規劃個人未來，但跟隨鄭神父努力求學，企求將來對國家與教會有所貢獻。

第二代團員(鄭神父在印尼培養華人學生)多數為印尼僑生，完成高中學業後，分別至台灣或美歐留學，持續與鄭神父保持聯繫，他們秉持鄭神父精神，在學業與工作上有所成就，並持續的為教會服務與奉獻。

第三代團員則是鄭神父在台灣帶領的學生，部分因為從印尼到台灣念書，一直跟隨鄭神父，其他為成功大學與台灣大學的學生。受到鄭神父大風精神的啟發，大學畢業後，至國外留學吸取新知。在學有所成後，回到台灣，為國家與社會貢獻所學，在不同崗位上具傑出的成就。行有餘力還參與教會與社會的福傳與服務，在許多教會重要工作上，都有服務團隱而不顯的身影，改變當時的教會與國家，類似的投入與服務，已經成為興教建國的重要典範。

隨著台灣經濟富裕，以及中國大陸改革開放與兩岸關係的和緩，服務團福傳與服務的對象，得以逐步擴展到中國大陸。因為老道的開拓，協助中國大陸成立各種仁愛與服務事業。這些工作，不論是老人院、啟智機構、協助大陸留學生與學者的輔友機構或支助大陸貧窮學生獎學金，都創立台灣天主教服務團體之先，可稱為基督服務團特有的神恩。

綜觀服務的項目與趨勢，從以台灣為主，延伸至中國大陸的教會，本來是自然的發展。如果中國大陸持續的改革開放，對教會持開放態度，或許服務團在大陸服務工作可以擴展，為華人教會的服務與福傳，注入台灣既有成熟社會服務工作的新觀念與做法。然而，從2012年中國大陸領導人習近平接班後，鑒於中共亡黨亡國的憂慮，強化對內部的整肅，嚴格控制可能動搖其政權與意識型態的各種威脅。在中共中央的政策下，地方政府縮緊對

宗教的控制，猶如中國大陸剛淪陷及文化大革命時的場景，教會設施被摧毀或強迫加入官方教會體系事件頻仍，兒童主日學或是青年學生主日上教堂受到阻礙，教會發展面臨極大的衝擊。

同樣的，服務團有關中國大陸的福傳與服務工作，因為中國大陸情勢轉變，使得人身安全風險升高，加以兩岸情勢的升高。大陸福傳與服務工作，面臨以下困境：

首先在政策上，政府對於兩岸資金流動限制較嚴，對於中國大陸捐助必須遵循相關規定，未必可以充分發揮預期效益。

其次因為兩岸官方互動的停滯，或因為政治的氛圍，影響青年投入大陸服務工作的意願與熱誠。

第三、中國大陸政府對於社會服務工作日益重視，地方政府給予社會服務機構的預算補助，對外需求迫切性降低；但是地方政府希望掌控與境外互動的社會服務工作，外界捐助者失去主導權，難以呼應或傳播服務團的精神與價值。

基於上述理由，加上對中國大陸服務工作的不了解，使一些新團員產生資源優先挹注台灣，或何苦捐助可能併吞台灣的中國大陸等想法。

在經過討論之後，仍然認為振興教會以華人教會為目標，配合團員分布地點，應該為大中華地區、美洲及歐洲的華人教會服務。在建國方面，饒神父詮釋得很好，建國當然以團員所在國家為主，在台灣的團員應該以自己的能力與才能，服務與奉獻於中華民國，美洲區團的團員則以所在國家為主。

教會服務於工作不應該牽涉到政治，但各種福傳與服務工作深入社會與國家，難免受到國家法令與政策的影響，如果希望有一些法令支持與改變，難免會受到政治影響。資源有限下，未來必須對現在執行的工作加以評估，現在或許各方意見不同，若能坦誠討論獲